

二、請秘書長就本決議案之實施情形向大會第二十三屆會提具報告；

三、請准許殖民地國家及民族獨立宣言實施情形特設委員會注意本決議案。

一九六七年十二月十九日，
第一六四一次全體會議。

二三五三(二十二). 直布羅陀問題

大會，

業已審議直布羅陀問題，

業已聽取管理國及西班牙代表之陳述，

覆按其一九六〇年十二月十四日決議案一五一四(十五)，

又覆按准許殖民地國家及民族獨立宣言實施情形特設委員會於一九六七年九月一日通過之決議案，²⁰ 大會之一九六五年十二月十六日決議案二〇七〇(二十)及一九六六年十二月二十日決議案二二三一(二十一)，以及特設委員會於一九六四年十月十六日通過之公意，²¹

認為局部或全部破壞一國民族團結及領土完整之任何殖民地情況均與聯合國憲章之宗旨與原則不符，尤其抵觸大會決議案一五一四(十五)第六段之規定，

一、惋惜大會決議案二〇七〇(二十)及二二三一(二十一)內所建議談判之停頓；

二、宣佈管理國於一九六七年九月十日舉行複決，實係違反大會決議案二二三一(二十一)及准許殖民地國家及民族獨立宣言實施情形特設委員會於一九六七年九月一日所通過決議案之各項規定；

三、請西班牙及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二政府迅速恢復大會決議案二〇七〇(二十)及二二三一(二十一)所規定之談判，以謀結束直布羅陀之殖民地情況，並於結束此種情況後保障其人民利益；

四、請秘書長協助西班牙及聯合王國二政府實施本決議案，並就此事向大會第二十三屆會具報。

一九六七年十二月十九日，
第一六四一次全體會議。

²⁰ 同上，議程項目二十三增編(A/6700/Rev.1)，第十章，第二一五段。

²¹ 同上，第十九屆會，附件，附件第八號(第壹編)(A/5800/Rev.1)，第十章，第二〇九段。

二三五四(二十二). 伊夫尼及西屬撒哈拉問題

大會，

業已審議准許殖民地國家及民族獨立宣言實施情形特設委員會報告書內關於伊夫尼及西屬撒哈拉之一章，²²

覆按一九六〇年十二月十四日載有准許殖民地國家及民族獨立宣言之大會決議案一五一四(十五)，

又覆按一九六四年十月十六日特設委員會所通過之決議案，²³

重申大會一九六五年十二月十六日決議案二〇七二(二十)及一九六六年十二月二十日決議案二二三九(二十一)，

備悉管理國西班牙政府尚未實施大會決議案一五一四(十五)之規定，

覆按非洲團結組織國家元首及政府首長大會一九六六年十一月五日至九日在阿的斯阿貝巴舉行第三屆常會時對於西管領土問題所作之決定，

獲悉管理國聲明西班牙與摩洛哥兩國政府高級人員已就伊夫尼問題進行商談，

又悉管理國於一九六六年十二月七日就西屬撒哈拉問題所發表之聲明，²⁴ 其中特別涉及派遣聯合國特派團前往該領土、流亡人士回國及土著人民自由行使自決權利等事項，

鑒於特設委員會一九六七年九月十四日會議所通過之公意，²⁵

查

一、重申伊夫尼人民有依照大會決議案一五一四(十五)享受不可剝奪之自決權利；

二、核可准許殖民地國家及民族獨立宣言實施情形特設委員會報告書中關於伊夫尼領土之一章，並贊同特設委員會一九六七年九月十四日所通過之公意；

²² 同上，第二十二屆會，附件，議程項目二十三增編(A/6700/Rev.1)，第九章。

²³ 同上，第十九屆會，附件，附件第八號(第壹編)(A/5800/Rev.1)，第九章，第一一二段。

²⁴ 同上，第二十一屆會，第四委員會，第一六六〇次會議，第一段至第四段。

²⁵ 同上，第二十二屆會，附件，議程項目二十三增編(A/6700/Rev.1)，第九章，第三十八段。

三、請管理國立即依照大會決議案一五一四(十五)之規定，採取必要措施，加速伊夫尼領土殖民制度之消除過程，並計及土著人民之願望與摩洛哥政府商定移交權力之程序；

四、請管理國繼續其已與摩洛哥政府開始之商談，以實施本決議案第三段之規定；

五、請特設委員會繼續審議伊夫尼領土情形，向大會第二十三屆會提具報告；

貳

一、重申西屬撒哈拉人民有依照大會決議案一五一四(十五)享受不可剝奪之自決權利；

二、核可准許殖民地國家及民族獨立宣言實施情形特設委員會報告書中關於西屬撒哈拉之一章，並贊同特設委員會一九六七年九月十四日所通過之公意；

三、請管理國依照西屬撒哈拉土著人民之願望，並諮商摩洛哥與茅利塔尼亞兩國政府及其他任何有關方面，盡可能早日訂定在聯合國主持下舉行複決之程序，使該領土土著人民能自由行使其自決權利，並為此目的：

(a) 除其他事項外，准許流亡人士歸返領土，藉以造成在完全自由、民主與公正基礎上舉行複決之有利氣氛；

(b) 採取一切必要措施，以確保祇准該領土土著人民參加複決；

(c) 避免任何足以延遲西屬撒哈拉殖民制度消除過程之行動；

(d) 向聯合國特派團提供一切必要便利，俾能積極參加複決事宜之組織與舉行；

四、請秘書長諮商管理國及特設委員會，立即指派大會決議案二二二九(二十一)第五段規定之特派團，着其迅速前往西屬撒哈拉，俾就大會有關決議案之充分實施建議具體步驟，尤須決定聯合國參加籌備與監督複決之程度，並儘速向秘書長提具報告，以便轉遞特設委員會；

五、請特設委員會繼續審議西屬撒哈拉領土情形，向大會第二十三屆會具報。

一九六七年十二月十九日，
第一六四一次全體會議。

二三五五(二十二)。赤道幾內亞問題

大會，

業已審議赤道幾內亞問題，

業已聽取請願人之陳述，

並已聽取管理國代表之陳述，

業已審議准許殖民地國家及民族獨立宣言實施情形特設委員會報告書中關於赤道幾內亞之一章，²⁶

覆按載有關於准許殖民地國家及民族獨立宣言之一九六〇年十二月十四日大會決議案一五一四(十五)，

又覆按其一九六五年十二月十六日決議案二〇六七(二十)及一九六六年十二月二十日決議案二二三〇(二十一)之規定，

備悉一九六七年十月三十日在馬德里召開之制憲會議，

一、核可准許殖民地國家及民族獨立宣言實施情形特設委員會報告書中關於赤道幾內亞之一章；

二、重申赤道幾內亞人民有依照大會決議案一五一四(十五)所載准許殖民地國家及民族獨立宣言享受不可剝奪之自決及獨立權利；

三、憾悉管理國尚未依照赤道幾內亞人民願望訂定該領土實現獨立之日期；

四、再請管理國務使該領土至遲於一九六八年七月作為一個政治及領土單位實現獨立；

五、請管理國儘早實施下列措施：

(a) 保證尊重一切民主自由；

(b) 根據成人普選原則制訂選舉制度，並在獨立之前，根據統一選民冊，舉行全領土普選；

(c) 將實際權力移交選舉產生之政府；

六、促請管理國再度召開上述制憲會議，以期商定移交權力之方式，包括選舉法及獨立憲法之擬訂；

七、請秘書長商同管理國及特設委員會採取適當行動，確保在上文第五段(b)所稱選舉之籌備及舉行期間均有聯合國人員臨場監督，並參加促成該領土獨立之其他措施；

²⁶ 同上，第八章。